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
受理請求提供行政資訊或閱覽卷宗申請書

一、申請人姓名（或法人、團體名稱）：**李○○**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**P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**

聯絡電話：**05-27○○○○○**

設籍、事務所、營業所或通訊地址：**嘉義市中山路○○○號**

申請日期：**103年11月20日**

二、代理人（代表人）姓名：**王○○**

聯絡電話：**05-27○○○○○**

通訊地址：**嘉義市中正路○○○號**

三、請求提供之行政資訊內容要旨或文件名稱：

**請求提供本人現於 貴分署所有的案件執行名義，包括稅單、行政處分、
送達回證。**

四、請求提供之件數：**每一案件各一份。**

五、請求行政資訊或文件之用途或利害關係所在：

以利瞭解各案件裁處內容是否合理，以及送達是否合法。

申請人	書記官	行政執行官